附件1

事业单位职称申报推荐数量统计表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项 目申报单位 | 高级 |  |
| 总数 | 正高级 | 副高级 | 中级 |
| 岗位设置数 | 现有资格人数 | 年内退出人数 | 岗位设置数 | 现有资格人数 | 申报人员姓名 | 备注 | 岗位设置数 | 现有资格人数 | 申报人员姓名 | 备注 | 岗位设置数 | 现有资格人数 | 申报人员姓名 | 备注 |
| 总数 | 已聘人数 | 待聘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说明：1.此表由申报人所在单位填写，**应填写本单位本年度所有申报人员信息**；2.年内退出人数：本单位已取得高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因退休、调出等原因的减员人数，退出截止日期为2022年12月31日；3.退出人数应另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退出人员姓名、取得职称资格、退出原因等；4.超岗位职数申报人员应另附推荐报告，详细说明推荐申报原因；5.市（县、区）申报单位统计表必须加盖当地人社部门印章

附件2

 区属（市属）水利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

基层服务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工作单位 |  |
| 现职称 |  | 申报职称 |  |
| 服务基层经历 |  |
| 服务基层工作总结 |  |
| 所在部门意见 | 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 所在单位意见 |   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3

 2022年水利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申报材料审核记录表（正高级）

申报专业类别：□1.水利科学研究类 □2.水利规划设计类 3.□水利工程建设类 □4.水利运行管理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日期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教育经历 | 毕业院校 | 所学专业 | 毕业时间 | 学 历 | 学 位 |
|  |  |  |  |  |
|  |  |  |  |  |
| 工作单位 |  |
| 申报等级 |   | 现职称等级 |  | 取得时间 |  | 聘任时间 |  |
| 职数情况 | 是否超职数申报 | 破格情况 | 是否破格 | 继续教育(学时/学分) | 总学时 | 专业课 | 公需课 |
|  |  |  |  |  |
| 工作能力要求  | 副高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参加1项大型或2项中型工程规划、勘测和设计，或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1项中型或3项小型工程规划、勘测和设计，或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参加1项大型流域规划或区域水利规划，或作为专业项目负责人参与2项以上中型流域规划或区域水利规划。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参与编写行业技术标准、技术规范、技术规程1项以上并在全区推广运用，取得较好效果。 |  |
| 承担省（部）级业务主管部门下达重点项目主持人或主要参加者2项以上，或市（厅）级业务主管部门下达2项以上重点项目主持人或3项以上重点项目主要参加者，其中至少有1项经同行专家认定达到本行业或省（部）级先进水平。 |  |
| 参与1项以上大型 水利项目或作为专业负责人承担中型水利项目咨询、评估、论证、审查、鉴定工作。 |  |
| 业绩成果 | 副高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省（部）级科技进步三等奖获奖者或市（厅）级授予的科技奖、专业奖二等奖获奖者1项或三等奖获奖者2项。 |  |
| 主要参加或组织编写的技术标准、导则、规程文件，有1项通过有关部门审查、验收或鉴定，并被省（部）级业务主管部门批准颁行。 |  |
| 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完成大型项目中专业项目技术报告1份，或中型项目技术报告3份，或小型项目技术报告5份，并经主管部门审查合格。 |  |
| 主持编制大中型工程招标文件5份，并被采纳。 |  |
| 参加完成大中型水利项目的咨询评估报告3项，或作为专业负责人完成中型水利项目咨询评估报告5项，且咨询报告被委托方采纳、评估报告被主管部门批准。 |  |
|  |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工作能力要求  | 中级 | 参加大、中型水利工程规划、勘测和设计工作1项以上或担任大、中型项目中的专项负责人，并参与报告编制；或担任中、小型项目负责人、主持小型项目全过程、并能负责项目审核、负责编写技术报告；或参与编写中型及以上项目规划、勘测、设计大纲不少于2项；或独立编写项目各阶段专业技术报告说明书、专题报告、总结等技术文件3份以上。 |  |
| 参与编写有关技术规范、技术标准1项以上。 |  |
| 参与大中型水利项目的咨询、评估工作1项以上，或作为专业负责人参加小型水利项目的咨询、评估工作1项以上。 |  |
| 业绩成果 | 中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市（厅）级科技进步三等奖以上额定获奖者或省（部）级以上科技进步奖、优秀设计奖的主要参加者。 |  |
| 参加完成新技术成果推扩应用1项以上，并取得实效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参加中小型水利规划、设计工作、其成果经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审查合格，或参与编写流域规划、技术规程、技术标准1项，并经业务主管部门批准实施。 |  |
| 参加市（厅）级重点项目1项以上，或主持县级以上重点项目2项以上，并经专家评审通过，或作为技术骨干参加水利工程的规划、勘测、设计工作，按期完成所承担的工作，并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查合格。 |  |
| 参加完成中型水利项目咨询评估报告2项，作为专业负责人完成小型水利项目咨询评估报告3项，咨询报告被委托方采纳，评估报告被主管部门批准。 |  |
| 申报材料审核人签字盖章 | 所在单位 | 主管部门 |
| 经办人：负责人：  | 经办人：　负责人： |

注：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格式：例如：2014.11-2015.10：编制《xx实施方案》，省（部）级，落实xx重点任务，经过前期调查摸底，复核前期调查结果，编制《xx实施方案》，经审核后xx报xx得到批准，已实施。

2022年水利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申报材料审核记录表（水利科学研究类副高级、中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日期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教育经历 | 毕业院校 | 所学专业 | 毕业时间 | 学 历 | 学 位 |
|  |  |  |  |  |
|  |  |  |  |  |
| 工作单位 |  |
| 申报等级 |   | 现职称等级 |  | 取得时间 |  | 聘任时间 |  |
| 职数情况 | 是否超职数申报 | 破格情况 | 是否破格 | 继续教育(学时/学分) | 总学时 | 专业课 | 公需课 |
|  |  |  |  |  |
| 工作能力要求  | 副高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参与1项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或担任省（部）级重点项目专项、专题或二级课题负责人；或主持完成市（厅）级重点科研项目2项以上，其中至少1项经同行专家认定达到本行业或省（部）级先进水平； |  |
| 作为主要参与者，参与编写行业技术标准、技术规范、技术规程1项以上，并在全区推广运用，取得较好效果。或主持开发和应用的新技术、新方法、新材料，或组织推广的科研成果不少于2项，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并得到省（部）级业务主管部门认可； |  |
| 具有参加国家或省（部）级重点科研攻关项目的论证、审查、验收、鉴定经历和对科研成果的精确性、使用价值及所达到水平的评估能力，或作为专家组成员参加国际合作项目2项以上或作为分项、分专题负责人之一，参加的国际合作项目1项以上。 |  |
| 业绩成果 | 副高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省（部）级科技进步三等奖或优秀成果奖二等奖获奖者；或市（厅）级授予的科技奖、优秀成果奖一等奖获奖者，或二等奖的项目主持人，或2项三等奖的项目主持人；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参与编写的技术标准、导则、规程文件、有1项通过有关部门审查、验收或鉴定，并被省、部级业务主管部门批准颁行，或主持不同类型的新技术成果推广2项，投入应用并取得实效；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参与完成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1项以上，或市（厅）级科研项目2项以上，并通过相应级别的技术鉴定，投入应用，被同行专家认定具有省内先进水平；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参与完成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成果或报告2项以上，经主管部门审查验收合格并投入应用； |  |
| 获得国家专利管理部门授权的水利水电科研发明专利1项，或实用新型专利2项，或外观设计专利3项（等级内额定人员），并实现成果转化。 |  |
|  |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工作能力要求  | 中级 | 作为技术骨干参加科研课题或科研项目，或作为子课题或子课题的一个方向的技术骨干参加市（厅）级科研项目，或作为专题或分支专业、专项方法的技术骨干参加省、部级科研项目，并通过鉴定； |  |
| 参加1项以上科研课题和科研项目方案、报告的评审工作，具有对科研成果报告的精确性、使用价值和所达到水平进行评估的能力与经历； |  |
| 主持2个以上模型试验的操作以及测验项目数据的采集或承担2个模型试验或水利科研项目的观测资料收集、分析、整理和数值计算等工作。 |  |
| 业绩成果 | 中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市（厅）级科技进步三等奖以上额定获奖者； |  |
| 参加完成新技术、新成果推广应用1项以上，或获得国家专利管理部门授权与申报的学科专业相符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等1项以上（共同发明设计人），均实现成果转化，并取得较大经济社会效益； |  |
| 主持市（厅）级单项研究课题2项以上，或作为技术骨干参加市（厅）级以上综合研究课题2项以上，或作为技术骨干参加县级综合研究课题3项以上，且为单项研究报告的主要撰写人，课题须投入应用并经上级业务主管部门鉴定验收； |  |
| 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参加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1项以上，或市（厅）级重点科研项目2项，并经评审通过； |  |
| 制定1项以上实验研究的数学模型，并通过验收。 |  |
| 申报材料审核人签字盖章 | 所在单位 | 主管部门 |
| 经办人：负责人：  | 经办人：　负责人： |

注：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格式：例如：2014.11-2015.10：编制《xx实施方案》，省（部）级，落实xx重点任务，经过前期调查摸底，复核前期调查结果，编制《xx实施方案》，经审核后xx报xx得到批准，已实施。

2022年水利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申报材料审核记录表（规划设计类副高级、中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日期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教育经历 | 毕业院校 | 所学专业 | 毕业时间 | 学 历 | 学 位 |
|  |  |  |  |  |
|  |  |  |  |  |
| 工作单位 |  |
| 申报等级 |   | 现职称等级 |  | 取得时间 |  | 聘任时间 |  |
| 职数情况 | 是否超职数申报 | 破格情况 | 是否破格 | 继续教育(学时/学分) | 总学时 | 专业课 | 公需课 |
|  |  |  |  |  |
| 工作能力要求  | 副高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参加1项大型或2项中型工程规划、勘测和设计，或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1项中型或3项小型工程规划、勘测和设计，或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参加1项大型流域规划或区域水利规划，或作为专业项目负责人参与2项以上中型流域规划或区域水利规划。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参与编写行业技术标准、技术规范、技术规程1项以上并在全区推广运用，取得较好效果。 |  |
| 承担省（部）级业务主管部门下达重点项目主持人或主要参加者2项以上，或市（厅）级业务主管部门下达2项以上重点项目主持人或3项以上重点项目主要参加者，其中至少有1项经同行专家认定达到本行业或省（部）级先进水平。 |  |
| 参与1项以上大型 水利项目或作为专业负责人承担中型水利项目咨询、评估、论证、审查、鉴定工作。 |  |
| 业绩成果 | 副高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省（部）级科技进步三等奖获奖者或市（厅）级授予的科技奖、专业奖二等奖获奖者1项或三等奖获奖者2项。 |  |
| 主要参加或组织编写的技术标准、导则、规程文件，有1项通过有关部门审查、验收或鉴定，并被省（部）级业务主管部门批准颁行。 |  |
| 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完成大型项目中专业项目技术报告1份，或中型项目技术报告3份，或小型项目技术报告5份，并经主管部门审查合格。 |  |
| 主持编制大中型工程招标文件5份，并被采纳。 |  |
| 参加完成大中型水利项目的咨询评估报告3项，或作为专业负责人完成中型水利项目咨询评估报告5项，且咨询报告被委托方采纳、评估报告被主管部门批准。 |  |
|  |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工作能力要求  | 中级 | 参加大、中型水利工程规划、勘测和设计工作1项以上或担任大、中型项目中的专项负责人，并参与报告编制；或担任中、小型项目负责人、主持小型项目全过程、并能负责项目审核、负责编写技术报告；或参与编写中型及以上项目规划、勘测、设计大纲不少于2项；或独立编写项目各阶段专业技术报告说明书、专题报告、总结等技术文件3份以上。 |  |
| 参与编写有关技术规范、技术标准1项以上。 |  |
| 参与大中型水利项目的咨询、评估工作1项以上，或作为专业负责人参加小型水利项目的咨询、评估工作1项以上。 |  |
| 业绩成果 | 中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市（厅）级科技进步三等奖以上额定获奖者或省（部）级以上科技进步奖、优秀设计奖的主要参加者。 |  |
| 参加完成新技术成果推扩应用1项以上，并取得实效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参加中小型水利规划、设计工作、其成果经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审查合格，或参与编写流域规划、技术规程、技术标准1项，并经业务主管部门批准实施。 |  |
| 参加市（厅）级重点项目1项以上，或主持县级以上重点项目2项以上，并经专家评审通过，或作为技术骨干参加水利工程的规划、勘测、设计工作，按期完成所承担的工作，并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查合格。 |  |
| 参加完成中型水利项目咨询评估报告2项，作为专业负责人完成小型水利项目咨询评估报告3项，咨询报告被委托方采纳，评估报告被主管部门批准。 |  |
| 申报材料审核人签字盖章 | 所在单位 | 主管部门 |
| 经办人：负责人：  | 经办人：　负责人： |

注：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格式：例如：2014.11-2015.10：编制《xx实施方案》，省（部）级，落实xx重点任务，经过前期调查摸底，复核前期调查结果，编制《xx实施方案》，经审核后xx报xx得到批准，已实施。

2022年水利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审核记录表（水利工程建设研究类副高级、中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日期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教育经历 | 毕业院校 | 所学专业 | 毕业时间 | 学 历 | 学 位 |
|  |  |  |  |  |
|  |  |  |  |  |
| 工作单位 |  |
| 申报等级 |   | 现职称等级 |  | 取得时间 |  | 聘任时间 |  |
| 职数情况 | 是否超职数申报 | 破格情况 | 是否破格 | 继续教育 (学时） | 总学时 | 专业课 | 公需课 |
|  |  |  |  |  |
| 工作能力要求  | 副高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作为负责人或主要参加者，担任1项以上大型工程或2项以上中型工程或3项以上小型工程的建设管理、施工建设或工程监理、并较好完成任务。 |  |
| 作为主要参与者，参与编写1项以上行业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并在全区推广运用，取得好效果。 |  |
| 参加大中型施工项目，施工方案、施工质量、施工报告的论证、审查、鉴定、提出可考证的重要技术建议并被采纳。 |  |
| 根据技术标准编制完成大中型工程项目施工计划、施工方案2项以上或小型工程项目3项以上。或作为技术负责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文件2项以上，并及时调整各专业、各工序施工计划、在施工全面计划管理、全面质量管理与全面经济核算等工作中，妥善协调各专业管理间关系，取得显著成效，并经省（部）级主管部门认可。 |  |
| 业绩成果 | 副高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省（部）级科技进步三等奖获奖者或市（厅）级授予的科技奖或专业奖二等奖获奖者，或三等奖获奖者2项。 |  |
| 主要参加或组织编写的技术标准、导则、规程文件，有1项通过有关部门审查、验收或鉴定，被省（部）级业务主管部门批准颁行并取得较好效果。 |  |
| 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完成1项大型工程或2项中型工程，或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3项小型工程的施工建设项目，且经项目主管部门验收通过。 |  |
| 主持或负责编制大中型工程招标文件5份，并被采纳。 |  |
| 获得水利水电施工类国家发明专利1项，或实用新型专利2项，或外观设计专利3项（等级内额定人员），并实现成果转化。 |  |
|  |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工作能力要求  | 中级 | 参与1项以上大、中型水利工程的施工建设、工程监理或参加中型水利工程项目的设备安装，或担任1项以上中、小型水利工程施工建设专项负责人，或根据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各时段的施工计划及各种标书、承包合同1项以上。 |  |
| 参与1项以上中、小型工程项目施工方案、报告等评审工作，或工程进度、质量检查工作，具有对施工质量、施工水平进行评估和鉴定经历。 |  |
| 在施工计划管理、质量管理与经济核算等全面综合管理中，作为主要参加者，参与1项以上相应施工管理办法制定，并付诸实施。 |  |
| 业绩成果 | 中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市（厅）级科技进步三等奖以上额定获奖者或省（部）级以上科技进步奖、优秀设计奖的主要参加者。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完成1项以上本专业技术标准、施工规程、管理办法等，被上级业务主管部门采纳并颁行。 |  |
| 在施工建设中，作为主持或主要参加者完成中型水利工程1项或小型水利项目或城市、厂矿供水工程2项以上，已竣工并投入生产、运行正常、未发现施工质量方面的问题。 |  |
| 参加编写中型工程项目1项或小型工程项目施工方案及报告2项，并被采纳。 |  |
| 在水利施工技术方面取得国家专利1项，并实现成果转化。 |  |
| 申报材料审核人签字盖章 | 所在单位 | 主管部门 |
| 经办人：负责人：  | 经办人：负责人： |

注：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格式：例如：2014.11-2015.10：编制《xx实施方案》，省（部）级，落实xx重点任务，经过前期调查摸底，复核前期调查结果，编制《xx实施方案》，经审核后xx报xx得到批准，已实施。

2022年水利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

 材料审核记录表（水利运行与管理类副高级、中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日期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教育经历 | 毕业院校 | 所学专业 | 毕业时间 | 学 历 | 学 位 |
|  |  |  |  |  |
|  |  |  |  |  |
| 工作单位 |  |
| 申报等级 |   | 现职称等级 |  | 取得时间 |  | 聘任时间 |  |
| 职数情况 | 是否超职数申报 | 破格情况 | 是否破格 | 继续教育(学时/学分) | 总学时 | 专业课 | 公需课 |
|  |  |  |  |  |
| 工作能力要求  | 副高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参与大、中型水利工程运行维护管理的全面技术工作，或担任重点工程技术改造、改建、扩建、除险加固、自动化工程等项目的技术负责人，或主持水利管理、防汛抗旱、水文、水资源管理与保护、农田水利、水土保持、技术咨询等业务工作之一，且较好地按质量要求完成岗位目标任务；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参与编写行业技术标准、技术规范、技术规程1项以上，并在全区推广运用，取得较好效果； |  |
| 作为主要技术负责人，完成省级重点江河、重点工程的水情预测预报、防汛抗旱调度、站网规划、水文水资源分析评价及资料整编、环境评价及资料整编等工作； |  |
| 独立组织主管水利业务项目的实施，并对大、中型水利项目或小型项目（3项以上）在生产运行管理中的技术经济、质量水平进行评估鉴定的经历，且经省（部）级主管部门认可。 |  |
| 业绩成果 | 副高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省（部）级科技进步奖、优秀设计奖获奖者，或市（厅）级授予的科技奖或专业奖一等奖1项或二等奖2项的前三名获奖者。 |  |
| 主要参加或组织编写的技术标准、导则、规程文件，有1项通过有关部门审查、验收或鉴定，被省（部）级业务主管部门批准颁行。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参与编写的行业标准、技术标准、规章制度等，被厅级以上业务主管部门采纳或颁行。 |  |
| 技术改造、技术革新成果获省（部）级业务主管部门颁发的专业奖2项以上，或在工程管理中，开发和应用新技术、新方法、新工艺、新材料被采纳实施2项以上，并使生产运行水平明显提高；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参与完成的生产运行或本专业的重要技术报告、专题报告2份以上，并经主管部门审查验收合格或经同行专家认可具有行业先进水平；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参与1项大、中型或3项小型水利工程建设或运行维护管理，并经上级主管部门验收考核合格。 |  |
|  |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工作能力要求  | 中级 | 参与大型工程生产运行的主要技术运维工作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完成中、小型工程的生产运行技术管理工作；或担任某一单项工程生产运行的技术负责人，较好地完成技术运维任务；或作为专项技术负责人或技术骨干参加县级以上水利管理、防汛抗旱、农田水利、水资源管理、水土保持、技术咨询等管理工作，较好地完成技术运维任务； |  |
| 主持制定或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参与制定生产运行管理办法、技术标准1项以上或对已有的技术标准、管理办法提出3条以上较为重要的技术性建议并被采纳，且取得良好的社会经济效益； |  |
| 参与编写分管范围内技术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或独立组织分管项目的实施，掌握工作计划执行情况和质量管理情况，取得良好效果；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完成自治区内江河或工程的水情预报、水文测验、站网建设、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及资料整编、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工作，得到上级部门认可； |  |
| 主持县级以上水利水电工程项目或参加同级项目2项以上。 |  |
| 业绩成果 | 中级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二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市（厅）级科技进步三等奖以上额定获奖者或省（部）级以上科技进步奖、优秀设计奖的主要参加者； |  |
| 参加完成新技术成果推广应用1项以上，并取得实效，或参与地方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和管理办法等编写工作；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完成省级重点小流域治理工程，并通过主管部门验收，或担任市级小流域治理项目负责人，完成的项目通过主管部门验收；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完成中型工程项目的环境评价、经济评价等专业技术工作，参与编写的技术报告被审查通过；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完成中、小流域的水文勘测、调查、测验、资料编整、水情预报、分析计算、水资源调查评价、水质监测评价、站网规划等工作，或完成水文测试方法的实验研究、径流实验研究、水文地质参数的实验研究等工作，得到上级主管部门认可，或作为主要参加者编制的水文水资源技术成果被市（厅）级业务主管部门确认或采用。 |  |
| 作为主要参加者完成中、小流域和灌区的防汛调度、水资源调查评价、水质监测、机电排灌工程、农田水利工程运行维护管理等工作，得到业务主管部门确认。 |  |
| 作为主持或主要参加者参加河道管理范围内市重点建设项目的审查，得到主管部门认定并采纳，或作为主要参加者完成运行方案的编制、审查等专业技术工作，或参与灌区（本单位）现代化灌区建设及其他建设项目的专业技术工作，得到本单位或上级部门肯定。 |  |
| 申报材料审核人签字盖章 | 所在单位 | 主管部门 |
| 经办人：负责人：  | 经办人：　负责人： |

注：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格式：例如：2014.11-2015.10：编制《xx实施方案》，省（部）级，落实xx重点任务，经过前期调查摸底，复核前期调查结果，编制《xx实施方案》，经审核后xx报xx得到批准，已实施。

2022年水利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申报材料审核记录表（助理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日期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教育经历 | 毕业院校 | 所学专业 | 毕业时间 | 学 历 | 学 位 |
|  |  |  |  |  |
|  |  |  |  |  |
| 工作单位 |  |
| 申报等级 |  |
| 继续教育(学时) | 总学时 |  | 专业课 |  |  公需课 |  |  |
| 学历和任职年限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具体描述 |
| 本专业或相近专业中专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5年以上。 |  |
| 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大专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3年以上。在艰苦边远地区，野外地质或乡镇事业单位，基层站所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2年以上。 |  |
| 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本科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1年以上。在艰苦边远地区，野外地质或乡镇事业单位，基层站所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的，当年即可考核申报。 |  |
| 本专业工或相近硕士研究生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的，可直接考核认定。 |  |
| 工作能力 | 要求 |  具体描述 |
| 熟悉本专业工作基本流程、工作要求，胜任岗位工作，能够解决本专业岗位一般性技术问题，对复杂问题能提出见解和建议。  |  |
| 能够编制小型项目和一般性技术工作方案或开展技术工作调研，起草业务工作总结。 |  |
|  业绩 成果 | 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 |
| 完成1项及以上小型项目或一般性技术工作计划（方案），或开展1项技术工作调研，起草1项业务工作总结。 |  |
| 参与编写本单位重要项目可研报告，专项报告、技术方案等。 |  |
| 参与实施1项中小型项目建设或运行管理工作。 |  |
| 申报材料审核人签字盖章 | 所在单位 | 主管部门 |
| 经办人：负责人：  | 经办人：　负责人： |

注：相应佐证业绩具体描述格式：例如：2014.11-2015.10：编制《xx实施方案》，省（部）级，落实xx重点任务，经过前期调查摸底，复核前期调查结果，编制《xx实施方案》，经审核后xx报xx得到批准，已实施。

附件4

（申报单位盖章）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单位 |  |
| 申报系列 |  | 申报专业类别 |  |
| 申报级别 |  | 联系电话 |  |
| 序号 | 清单内容 | 数量 |
| 1 | 《宁夏回族自治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申报人根据资料具体分装袋数，每袋封面需贴袋内资料清单，档案袋底部注明申报单位+人员姓名+申报级别，材料总袋数—第几袋） | 1份 |
| 2 | 单位推荐报告，说明推荐意见并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 | 1份 |
| 3 |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一览表》（系统导出，正反面打印并由单位盖章） | 1份 |
| 4 | 《事业单位职称申报推荐数量统计表》（仅事业单位人员填报，单位盖章） | 各1份 |
| 5 | 《2021年水利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审核记录表》（按申报级别和专业类别填写，签字并盖章） | 1份 |
| 6 | 《区属（市属）水利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基层服务情况表》（选填，单位盖章）、近15年年度考核表 | 各1份 |
| 7 |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登记表》（系统导出，正反面打印并签字盖章） | 2份 |
| 8 | 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单位盖章） | 1份 |
| 9 | 个人毕业证和学位证复印件、学历验证报告（单位盖章） | 1份 |
| 10 | 个人书面承诺书（（对本人填报内容及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因个人信息填写错误、资料漏报等情况造成的后果由个人承担。） | 1份 |
| 11 | 单位公示结果（单位盖章） | 1份 |
| 12 | 事业单位申报人员须提交单位聘任文件、任职期内近5年年度考核登记表（复印件）、2021年工资审批表（复印件）；编外人员需提供单位劳动（聘用）合同复印件、聘文复印件考评期社保复印件（单位加盖公章）。 | 各1份 |
| 13 | 继续教育学时佐证材料（证书、相关文件等） | 1份 |
| 14 | 现职称证书（证书原件和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1份 |
| 15 | 专业技术工作总结（初级800字、中级1000字、副高级1500字、正高级3000字） | 1份 |
| 16 | 论文（期刊原件，在期刊目录处勾出论文标题，论文复印件隐藏单位和姓名后复印5份） | 1份 |
| 17 | 论文检索页（检索页面要出现网页名，需单位盖章） | 1份 |
| 18 | 取得现职称以来的工作经历（能力）和业绩成果（如作品、成果、奖励）等佐证材料，上述材料需提交原件或复印后盖单位公章 | 1份 |
|  注 | （1）2至5单独取出上报；（2）清单内容、数量、顺序与档案袋内装入的申报资料相一致；（3）申报中级以上职称的人员将参加盲评的论文隐藏单位及本人姓名后复印5份单独分装资料袋，评审结束后不予退回。（论文复印件若未隐藏单位及本人姓名的不予上报参加论文盲评） |

附件5

注意事项

完成网上报名后，申报人按照要求向用人单位提交纸质申报材料。

**（一）材料清单**

（1）《宁夏回族自治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材料清单》；

（2）《宁夏回族自治区专业技术职称登记表》（申报系统导出）；

（3）《宁夏回族自治区专业技术职称评审一览表》（申报系统导出）；

（4）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单位审核盖章）；

（5）个人毕业证和学位证复印件、学历认证报告；

（6）单位公示结果；

（7）单位推荐报告，说明推荐意见并由单位负责人签字；

（8）继续教育学时佐证材料；

（9）现职称证书（证书原件和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原件复审后现场退回）；

（10）论文（期刊原件，在期刊目录处标出论文标题，申报高级职称隐藏单位和姓名后复印5份）；

（11）论文检索页（检索页面要出现网页名，插放在杂志内被检索论文的标题页）；

（12）事业单位职称申报推荐数量统计表；

（13）取得现职称以来的工作经历和业绩成果（如作品、成果、获奖情况）等佐证材料，须提供上述材料原件或单位盖章的复印件（复印件需单位审核人签名并签注“与原件一致”字样）。

**（二）其它事项**

（1）《宁夏专业技术职称登记表》（一式两份）：须A4 纸正反打印，申报人承诺处须本人签字，单位承诺处须由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学历认证报告：可登录学信网下载打印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毕业时间较早无法查询打印的，须提供毕业证及学籍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单位公示：用人单位应报告公示时间、形式、结果（见附件5）。突出贡献人才、引进高层次人才、破格参评申报人还须提供主管部门推荐报告，企业由用人单位出具推荐报告。推荐报告须明确申报人德能勤绩廉考核情况和推荐理由；

（4）继续教育佐证材料：公需课全部在宁夏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网上学习，专业课线上学习的，在申报系统中抽取打印，线下学习的须提供学习文件、继续教育结业证等相关证明材料；

（5）论文：论文须提供期刊原件（不含电子期刊）；

（6）著作：提供著作原件和字数证明（须一次性说明全部参编人员撰写的字数）；

（7）业绩资料：提供任期内完成的专业技术工作的业绩证明材料，如课题、科研、项目、专业作品、诊疗量、教学工作量、技术推广量等，以及重大专项报告、行业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研究总结报告、专项报告等；

（8）业绩成果：获得各类专业奖项、专利、科技成果、新产品证书等相关成果；国家、行业、地方、团体标准的制（修）订成果（推行代表作制度，业绩成果填报一般不超过6项，具体参照水利工程系列评审条件）；

（9）《宁夏专业技术职称评审一览表》须与系统中填报内容和提交的材料保持一致，复审结束后不再受理增补的业绩材料；

（10）事业单位申报人必须提供《宁夏事业单位职称申报推荐数量统计表》，区直部门事业单位须经主管人事部门审核盖章，市、县（区）级事业单位的须经主管部门和同级人社部门审核盖章。

（11）各单位要统一将申报中级以上人员的论文，使用word2013电子版（申报级别+姓名+论文题目）打包发送至水利厅机关党委（组织人事与老干部处）邮箱。（论文必须与发表内容完全一致）